

市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 省委十一届十四次全会精神

会议还传达学习了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听取了有关工作汇报 秦国文主持

■本报记者 陈 润

本报讯 8月13日，市委书记秦国文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贯彻省委十一届十四次全会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省委 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实施意见》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衡阳市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意见》，审议《衡阳市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审议稿）》，听取全市林长制和油茶产业发展工作情况汇报。

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省委十一届十四次全会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抓落实，以实干实绩迎接省党代会胜利召开，努力在新征程上展现国家区域重点城市和省域副中心城市的担当和贡献。要深刻领会精神抓落实，认真梳理总结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全省“三高四新”战略在我市实施情况，抢抓国家和省赋予衡阳的重大战略机遇，牢记中心使命、彰显中心作为，全面增强城市辐射带动能级。要统筹当前工作抓落实，切实稳定经济发展良好势头，认真做好防疫防汛工作，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会议指出，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省政府办公厅发布的三个文件，赋予了衡阳更加清晰的战略定位，对衡阳发展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要始终保持战略清醒和战略定力，准确把握衡阳发展的历史方位、承担的重大使命，因势而谋、应势而动、乘势而上，加快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和省域副中心城市，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中彰显更多衡阳担当。要加强战略谋划，强化中心意识、创新意识和集聚意识，进一步增强城市的辐射力、带动力和影响力。要强化担当作为，抓紧研究制定我市贯彻落实的具体方案，用足用好优惠政策，推动政策红利转为发展成效。

会议强调，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有利于乡村干好事、聚拢人、立住根。要抓住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机遇，充分发挥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积极性和带动性，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利用，走组织化、市场化、机制化之路，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推动我市村集体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

会议要求，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重大决策，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真正以“林长制”促进“林长治”。要对照全面推行林长制的目标要求，着力强化林业保护修复、林业改革创新、林业惠民利民，切实把山管好、把林护好。

会议强调，油茶产业是我市典型的传统产业和优势产业，发展前景广阔。要着力加快做大做强油茶产业，进一步提升质量、提品牌、提标准、提产量，全面推进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秦国文在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上强调——

确保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 创建工作取得“开门红”

朱健主持并讲话

■本报记者 陈 润

本报讯 8月13日下午，衡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秦国文出席会议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以“不创则已、创则必成、创则必优”的信心和决心，以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要冲刺的饱满状态，凝心聚力、精准发力，确保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取得“开门红”，为加快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和省域副中心城市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朱健主持会议并讲话。

秦国文强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是我

市当前及今后一个阶段的重要目标任务，对加快城市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城市形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近年来，全市上下坚持不懈推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成熟的工作机制，实现了创建工作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站在新一轮创建工作的新起点上，衡阳城市文明的基础更加厚实、城市文明的形象更加靓丽，全市上下要以“不创则已、创则必成、创则必优”的信心和决心，全力抓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各项工作，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开门红”。

秦国文强调，要直面问题抓整改，始终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做到立行立改、常抓常新。要建立问题发现和整改机制，实行问题清单销号管理，对发现的共性问题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自查自纠，并以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倒逼责任落实。要建立健全创建工作标准体系，形成工作规范，跟踪督查督办，严格绩效考核，努力从机制上解决反复性、顽固性的问题。

秦国文强调，要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汇聚合力抓创建。各级领导要带头示范，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良好效应。要坚持全员发动，党员干部带着群众一起干，把创建工作真正做到群众心坎里，坚决杜绝形式主义，最大限度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打一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人民战争”。要坚持市、县、乡、村四级联动，形成市县同创、城乡同创、全域同创的工作新格局。

秦国文要求，各级各部门要以临战状态对标对表创建工作各项具体要求，扎实做好各项基础工作。要健全机制抓好落实，实行“三单制”管理，完善责任机制分解，建立常态化宣传机制，构建大宣传格局，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全民知晓、全民支持、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不断提升衡阳城市美誉度和竞争力。

朱健强调，要聚焦重点合力攻坚，确保突出问题解决到位。要坚持目标导向，确保创建为民；坚持问题导向，补齐短板弱项；坚持效果导向，提升文明素养。要对标对表查漏补缺，组织指挥要再靠前，工作标准要再提高，协调配合要再加强，确保创建工作考出好成绩。要健全机制常抓不懈，确保创建工作各项责任落实到位。

会上，市领导赖馨正作创建工作点评；市领导张霞宣读有关通报。市领导刘正兴、何恩广、许云生出席。

免费发放安全头盔 1500 个

衡南交警开展“送头盔,送安全”交通安全公益活动

■文/图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李泉丽

本报讯 8月以来，衡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推进“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开展“送头盔，送安全”交通安全公益活动，进一步提升辖区道路交通安全水平。

交警大队分为7组赴各中队所在辖区乡镇开展“送头盔，送安全”交通安全公益活动。在活动现场，宣教民警向群众发放头盔，并面对面指导示范如何正确佩戴安全头盔。同时，宣教民警向过往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单，叮嘱大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不闯红灯、不逆行、各行其道，杜绝交通违法陋习，养成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戴好安全头盔的良好出行习惯，树立“一盔一带，安全常在”的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本次活动共免费赠送头盔1500个，发放《致全县电动车驾乘人员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1500份，有效增强了电动车驾驶人佩戴头盔安全出行的意识。



河南少女出走见网友 蒸湘警方出手助团圆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苏敏

本报讯 8月9日，一名12岁的河南少女离家出走来到衡阳，身无分文来到市公安局蒸湘分局红湘派出所求助。该所民警立即联系其家人，成功助力团圆。

当日13时许，一名12岁少女到红湘派出所求助，称其回不了家。值班民警立即将该女孩带到值班室，一边安抚女孩情绪，一边询问详细情况。经了解，该女孩因和家人赌气，从河南搭乘火车到衡阳见网友，手机又不慎丢失且身无分文遂向公安机关求助。民警立即与其家人联系告知女孩现状。

经民警耐心劝导，该女孩认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和危险性。当日23时30分，该女孩家人驾车赶到红湘派出所，民警将该女孩交给了家长，并嘱咐家长平时要加强和孩子的沟通交流。该女孩家长非常激动，连连对民警鞠躬表达谢意。